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济药业”）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广济药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4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2 点 30 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4 年 9 月 2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4 年 9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当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

7、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100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人
1.01	选举胡立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龚铖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郭韶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方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石守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2.01	选举郭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洪葵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梅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人
3.01	选举严婷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向伶双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1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有关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等额选举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议案 2 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

2024 年 9 月 26 日 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

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部

3、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方式登记：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方式须在 2024 年 9 月 26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部，邮政编码 435400，信函请注明“广济药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爱珍

联系电话：17371575571（座机）

联系地点：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部

联系信箱：gjjystock@163.com

邮政编码：435400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2，投票简称：“广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2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如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股东表决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投票数
1.01	选举胡立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龚铖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郭韶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方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石守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投票数

2.01	选举郭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洪葵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梅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投票数
3.01	选举严婷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向伶双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提案 1-3 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请直接将票数填入“投票数”栏，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委托股数：

委托人所持股份性质：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